

上海市水务局 2025 年度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上海市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3〕16号）及市财政局有关工作要求，为加强本市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上海市水务局对2025年度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项目专项扶持资金转移支付使用管理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相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专项转移支付概况

本市2025年度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项目专项扶持资金转移支付总量2901.97万元，主要用于对相关区原采用外部截流改造的住宅小区，2026年底前完成内部改造的予以扶持。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 年度总体目标情况

2025年对已完工且符合条件的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工程予以奖励，激励各区加快推进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

2. 绩效目标指标情况

（1）成本指标

设二级指标“经济成本指标”1个，设三级指标2个，一是“扶持标准（1998后）”，指标值为“12元/平方米”；二是“扶持标准（1998前）”，指标值为“48元/平方米”。

（2）产出指标

设二级指标3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设三级指标“扶持小区数”1个，指标值为“ ≥ 110 个”。

质量指标：设三级指标“扶持资金下达准确率”1个，指标值为“100%”。

时效指标：设三级指标“扶持资金下达及时率”1个，指标值为“100%”。

（3）效益指标

设二级指标4个，分别为：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进入污水系统雨水减少量”1个，指标值为“ ≥ 150 万立方米”。

社会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9个，一是“雨污混接改造工程一次复核通过率”，指标值为“100%”；二是“排水分区达标占比”，指标值为“ $\geq 40\%$ ”；三是“排水用户达标占比”，指标值为“ $\geq 50\%$ ”；四是“全市道路积水条段数”，指标值为“下降”；五是“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率”，指标值为“100%”；六是“旱天雨水管低水位运行率”，指标值为

“100%”；七是“全市排水热线积水投诉单”，指标值为“下降”；八是“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指标值为“ $\geq 97\%$ ”；九是“雨天污水出门井水量增量”，指标值为“ $\leq 10\%$ ”。

生态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河道水质”1个，指标值为“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设三级指标2个，一是“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指标值为“有效执行”；二是“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指标值为“健全”。

（4）满意度指标

设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个，设三级指标“小区居民满意度”1个，指标值为“ $\geq 85\%$ ”。

二、评价结论

结合本市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进度、长效管理等情况，2025年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项目转移支付自评总得分80.96分，自评等级为良。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2025年，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项目专项扶持资金安排14332.35万元，其中：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14332.35万元。全年资金执行2901.97万元，执行率20.25%，其中：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2901.97万元。自评得分2.02分。

（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继续落实国家“水十条”，对原采用外部截流改造、2026

年底前完成内部改造的住宅小区予以扶持，加快推进本市分流制地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2025 年，对已完工并符合扶持条件的 30 个住宅小区的内部分流改造工程予以奖励，激励各区加快推进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扶持标准指标：小区建设年代 1998 年后按照 12 元/平方米标准扶持，1998 年前按照 48 元/平方米标准扶持，所有小区均切实按照标准下拨扶持资金，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20 分。

2. 扶持小区数：根据年度扶持情况需扶持 ≥ 110 个小区，全年实际扶持小区数 30 个，未能到达既定目标，按未达到比例扣分，自评得分 3.82 分。

3. 扶持资金下达准确率：相关小区扶持资金下达准确率 100%，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13 分。

4. 扶持资金下达及时率：相关小区扶持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13 分。

5. 进入污水系统雨水减少量：全年相关区进入污水系统雨水量需减少 150 万立方米，全年实际减少量预估为 25 万立方米，未能到达既定目标，按未达到比例扣分，自评得分 0.17 分。

6. 雨污混接改造工程一次复核通过率：相关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一次复核通过率 100%，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2 分。

7. 排水分区达标占比: 全年全市排水分区达标占比需 $\geq 40\%$, 实际达标率为 46.2% , 完成了既定目标, 自评得分 2 分。

8. 排水用户达标占比: 全年全市排水用户达标占比需 $\geq 50\%$, 实际达标率为 77.1% , 完成了既定目标, 自评得分 2 分。

9. 全市道路积水条段数: 全市道路积水条段数需下降, 实际同比下降 7.38% , 道路积水条段数从 2023 年的 122 条下降至 2025 年的 113 条, 完成了既定目标, 自评得分 2 分。

10. 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率: 相关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率 100% , 完成了既定目标, 自评得分 1 分。

11. 旱天雨水管低水位运行率: 相关小区旱天雨水管低水位运行率 100% , 完成了既定目标, 自评得分 1 分。

12. 全市排水热线积水投诉单: 全市排水热线积水投诉单需下降, 实际同比下降 52.66% , 积水投诉单从 2023 年的 376 条下降至 2025 年的 176 条, 完成了既定目标, 自评得分 1 分。

13.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全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需达到 97% , 需根据上海市常住人口数据测算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预计 2026 年 4 月份得到相关数据。根据 2024 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92.6% 进行自评, 未能到达既定目标, 按未达到比例扣分, 自评得分 0.95 分。

14. 雨天污水出门井水量增量: 相关小区雨天污水出门井水量增量需 $\leq 10\%$, 实际增量为 10% , 完成了既定目标, 自评得分 1 分。

15. 河道水质：全市河道水质需稳步提升，实际水质总体稳步提升，2024 年和 2025 年全市镇管以上河湖断面优Ⅲ类占比，分别为 90%和 92.8%，达到水质稳步提升的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2 分。

16.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2021 年和 2023 年，各区分别对前两轮完成改造的雨污混接点位开展“回头看”专项检查，分别发现并整治混接回潮点位 385 个和 304 个；日常通过对排水设施开展外部巡视和内部检查，及时发现新增雨污混接问题，督促相关排水用户及时整改，有效控制雨污混接问题返潮。长效管理机制有效执行，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2 分。

17.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排水管道设施巡查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居住区排水设施雨污混接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加强雨污混接长效管理。对照市级文件，结合各区自身实际情况，均出台了所属区居住区排水设施长效管理有关文件。长效管理机制较为健全，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2 分。

18. 小区居民满意度：有关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需 ≥ 85%，实际满意度为 85%，满意度较高，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得分 10 分。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存在主要问题是

年度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既定目标，扶持小区数量未能

达到既定目标，相关小区改造后进入污水系统雨水减少量未能达到既定目标，分析主要原因为前期调研不够充分，部分区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计划实施进度延后，未能充分发挥雨污混接整治成效。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按照每年 8 月底完工的节点编制安排后续年度市级扶持资金预算，持续加快推进全市外部截流小区开展内部分流改造，督促各区加快完成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方案编制等前期工作，抓紧开展内部分流改造，同时加快推进全市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提高污水厂进水浓度，及时发挥雨污混接整治成效。

五、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及结果拟应用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采取“自下而上”分级开展、逐级汇总方式，本市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项目专项扶持资金转移支付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26 年预算编报的参考之一，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转移支付名称			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项目专项扶持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C=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 332. 35	2901. 97	10. 00	20. 25%	2. 02
			其中：市对区转 移支付	14, 332. 35	2901. 97	—	—	—
			区级资金	0. 00		—	—	—
			其他资金	0. 00		—	—	—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已完工的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工程予以扶持，激励各区加快推进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				对已完工的 30 个住宅小区的內部分流改造工程予以奖励，激励各区加快推进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扶持标准（1998 后）	=12. 00（元/ 平方米）	切实按照 标准下拨 扶持资金	10. 00	10. 00	
		经济成本 指标	扶持标准（1998 前）	=48. 00（元/ 平方米）	切实按照 标准下拨 扶持资金	10. 00	10. 0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扶持小区数	≥ 110. 00（个）	30	14. 00	3. 82	部分区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 流改造计划实施进度低于预 期，部分项目于 2025 年底完 成，市级扶持资金将于 2026 年拨付。将按照每年 8 月底完 工的节点，编制安排后续年度 市级扶持资金预算。

说明		质量指标	扶持资金下达准确率	=100.00 (%)	100.00 (%)	13.00	13.00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00 (%)	100.00 (%)	13.00	13.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进入污水系统雨水减少量	≥150.00 (万立方米)	25 (万立方米)	1.00	0.17	部分区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计划实施进度延后,未能充分发挥雨污混接整治成效。将督促各区加快前期工作,抓紧开展内部分流改造,及时发挥雨污混接整治成效。
		社会效益指标	雨污混接改造工程一次复核通过率	=100.00 (%)	100 (%)	2.00	2.00	
		社会效益指标	排水分区达标占比	≥40.00 (%)	46.2 (%)	2.00	2.00	
		社会效益指标	排水用户达标占比	≥50.00 (%)	77.1 (%)	2.00	2.0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道路积水条段数	下降	较 23 年下降 7.38%	2.00	2.00	
		社会效益指标	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率	=100.00 (%)	100 (%)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旱天雨水管低水位运行率	=100.00 (%)	100 (%)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排水热线积水投诉单	下降	较 23 年下降 52.66%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97.00 (%)	92.6 (%)	1.00	0.95	持续加快推进全市外部截流小区开展内部分流改造,督促各区加快完成住宅小区内部分流改造方案编制等前期工作,抓紧开展内部分流改造,同时加快推进全市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提高污水厂进水浓度。
		社会效益指标	雨天污水出门井水量增量	≤10.00 (%)	10 (%)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河道水质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00	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	2.00	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区居民满意度	≥85.00 (%)	85 (%)	10.00	10.00		
总分						100.00	80.96	
说明	无。							